

Prosperous Printing Company Limited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85



中期報告 2018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萬里印刷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域名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www.prosperous-printing-group.com.hk內刊登。

目錄

公司資料	3
摘要	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3
其他資料	3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三明先生 (主席)
姚遠女士
陳秀寶女士

非執行董事

王祖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延女士
黃禧超先生
梁家進先生

審核委員會

張延女士 (主席)
黃禧超先生
梁家進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禧超先生 (主席)
張延女士
林三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林三明先生 (主席)
黃禧超先生
張延女士

風險管理委員會

林三明先生 (主席)
陳秀寶女士
姚遠女士

公司秘書

何大偉先生, *FCPA (Practising)*, *ACIS*

授權代表

林三明先生
陳秀寶女士

合規主任

陳秀寶女士

註冊辦事處、香港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柴灣
豐業街10號
業昌中心3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1座7樓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公司網址

www.prosperous-printing-group.com.hk

股份代號

8385

摘要

摘要

-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約為198.4百萬港元（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同期約197.3百萬港元錄得略微增加），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銷售訂單增加所致。
-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約為59.5百萬港元，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57.3百萬港元錄得略微增加，乃由於收益增加所致。
-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2百萬港元，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同期錄得純利約1.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毛利增加；及(ii)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來自政府津貼及紙品以及廢料銷售）增加所致。
-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同期：零）。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2017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98,398	197,337
銷售成本		(138,914)	(140,072)
毛利		59,484	57,265
其他收入／(虧損)		2,958	(505)
分銷成本		(14,402)	(11,881)
行政開支		(38,294)	(35,266)
其他開支		—	(2,248)
經營溢利		9,746	7,365
財務成本		(3,560)	(3,291)
除稅前溢利		6,186	4,074
所得稅	4	(1,033)	(2,327)
期內溢利		5,153	1,747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5,153	1,747
非控股權益		—	—
期內溢利		5,153	1,747
每股盈利：		港仙	港仙
基本	5	0.84	0.33
攤薄	5	0.84	0.2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5,153	1,74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零稅項			
可能於隨後時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以港元以外功能貨幣計算的業務的財務報表			
匯兌差額		4,642	1,963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儲備變動淨額		—	(1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4,642	1,949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795	3,696
非控股權益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9,795	3,69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附註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271,936	259,265
無形資產		845	915
可供出售投資		2,573	2,573
主要管理人員保單投資		8,205	8,17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3,233	3,533
		286,792	274,462
流動資產			
存貨	8	89,429	76,1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38,601	123,204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3,69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6,814	6,7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89	49,375
		242,823	255,481
總資產		529,615	529,943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00,843	100,843
儲備		177,559	167,76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278,402	268,607
非控股權益		—	—
總權益		278,402	268,60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附註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0	39,450	41,425
融資租賃項下責任		4,150	4,893
遞延稅項負債		4,572	4,572
		48,172	50,89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51,991	68,660
銀行借貸及透支	10	148,740	138,386
融資租賃項下責任		2,310	2,105
應付稅項		—	1,295
		203,041	210,446
總負債		251,213	261,336
總權益及負債		529,615	529,94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公平值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之結餘 (經審核)	27,539	(10,606)	3,318	(83)	160,906	181,074	—	181,074
2017年之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1,747	1,747	—	1,74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1,963	—	(14)	—	1,949	—	1,949
於2017年6月30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27,539	(8,643)	3,318	(97)	162,653	184,770	—	184,770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之結餘 (經審核)								
2018年之權益變動：	100,843	(2,625)	3,318	(97)	167,168	268,607	—	268,607
期內溢利	—	—	—	—	5,153	5,153	—	5,15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4,642	—	—	—	4,642	—	4,642
於2018年6月30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100,843	2,017	3,318	(97)	172,321	278,402	—	278,40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27,708)	(37,771)
已付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香港利得稅	—	(1,123)
已退稅項		
香港利得稅	4,985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723)	(38,894)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9,179)	(2,4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00	135
應付董事款項減少	—	(40,025)
應收董事款項增加	—	(6,279)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51)	4,269
主要管理人員保單投資的預付款	(29)	(3,13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付款	300	—
已收利息	218	—
已收股息	—	24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241)	(47,196)
融資活動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29,639	268,641
償還銀行貸款	(239,381)	(178,534)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820)	(740)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413)	(201)
已付利息	(3,147)	(3,09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4,122)	86,07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5,086)	(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375	(10,272)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89	(10,28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本公司」)於1992年12月23日根據香港法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2017年12月13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香港柴灣豐業街10號業昌中心3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圖書及紙質產品。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而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本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簡明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銷售圖書及紙質產品所得收益	180,919	194,340
提供分包服務所得收益	17,479	2,997
	198,398	197,337

分部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即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的資料。

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已釐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生產及銷售圖書及紙質產品。

4.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229	2,261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度撥備	—	—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804	66
	1,033	2,327

本集團須就產生自或源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營運之司法權區之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於香港成立之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報告期間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報告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5%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應佔溢利5,153,000港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747,000港元)計算,而經計及於2017年12月13日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及於2016年9月14日股份分拆影響後,普通股加權平均610,411,000股(2017年6月30日:532,459,000股)按下列方式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基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於1月1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610,411,000	532,459,000
轉換可換股貸款之影響	—	—
股份分拆之影響	—	—
於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之影響	—	—
於6月30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10,411,000	532,459,000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應佔溢利5,153,000港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747,000港元)計算，而經計及於2017年12月13日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及於2016年9月14日股份分拆影響後，普通股加權平均610,411,000股(2017年6月30日：637,966,000股)按下列方式計算：

(i)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5,153	1,747
可換股貸款負債部分之實際利息之稅後影響	—	—
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5,153	1,747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於6月30日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基本)	610,411,000	637,966,000
轉換可換股貸款之影響	—	—
於6月30日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610,411,000	637,966,000

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本集團物業

租賃土地及樓宇於香港長期租賃。

(b) 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

除上述附註(a)分類為按融資租賃持有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外，本集團於融資租賃項下租賃廠房及機械三年屆滿。於租賃期末，本集團有權以被視為廉價購買權的價格購買租賃機械或設備。租賃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c)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123,589,518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125,362,000港元）及4,191,873.12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7,336,000港元）之物業及機器（計入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品。

8. 存貨

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59,393	57,224
在製品	23,717	16,037
製成品	6,319	2,878
	89,429	76,139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118,713	123,439
減：呆賬撥備	(5,090)	(17,362)
	113,623	106,077
向分包商墊款	18,350	9,023
其他應收款項	6,024	729
貸款及應收款項	137,997	115,829
其他預付開支	—	173
水電及其他按金	604	604
收購原材料預付款項	—	2,715
其他可退回稅項	—	3,883
	138,601	123,204

預期將於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的水電及其他按金金額為580,000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580,000港元)。所有其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截至有關期間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並已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35,296	36,654
一至三個月	32,285	29,032
三至六個月	32,489	31,315
六至十二個月	12,213	7,506
一年以上	1,340	1,570
	113,623	106,077

貿易應收賬款一般自賬單日期起180日內到期。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銀行貸款

於2018年6月30日，銀行貸款的償還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部份銀行貸款	144,690	134,596
須於一年後償還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款之部份銀行貸款	4,050	3,790
流動負債項下一年內或於需要時	148,740	138,386
於一年後及兩年內	10,600	11,358
於兩年後及五年內	20,095	20,337
五年後	8,755	9,730
非流動負債項下銀行貸款	39,450	41,425
	188,190	179,811

於2018年6月30日，銀行貸款及透支之抵押詳情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 有抵押及擔保	188,190	179,811
	188,190	179,811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實際利率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實際利率：		
銀行貸款及透支	2.69厘至 5.25厘／年	2.69厘至 5.25厘／年

- (a) 所有的銀行貸款及透支按攤銷成本入賬。
- (b) 於2018年6月30日，約8,580,000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9,908,000港元）的銀行貸款及透支以美元計值。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銀行存款、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位於香港的物業租金所得款項轉讓、主要管理人員保單收益、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的公司擔保進行擔保。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及本集團因作出公司擔保而遭致索償的可能性不大，且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並未計提撥備任何責任。本公司及本集團並未確認任何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所提供財務擔保的遞延收入，原因乃相關財務擔保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於相關期間末的銀行貸款及透支所抵押資產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9,554	132,698
可供出售投資	2,573	2,573
主要管理人員保單投資	7,213	7,213
貿易應收賬款	40,283	31,489
銀行存款	6,814	6,763
	186,437	180,736
減：保險所覆蓋的代收貿易應收款項	(40,283)	(31,489)
	146,154	149,247

於2018年6月30日，該等銀行融資為323,399,000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323,399,000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該等融資已動用197,633,000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179,633,000港元）。

- (c) 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融資須受根據本集團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而達成契諾所規限，此為契諾常見於與金融機構作出之借貸安排。倘本集團違反契諾，所提取融資將須按要求償還。此外，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函載有條款規定，無論本集團是否遵守契諾並履行既定還款義務，銀行均有權全權酌情要求立即還款。

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的情況，迄今一直按計劃償還銀行貸款，並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遵守該等規定，銀行將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還款。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有關提取融資的契諾（於2017年12月31日：無）。

- (d) 儘管融資函已載有具體還款時間表(「具體還款期限」)允許於一年後償還貸款，本集團所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訂有條款允許銀行可隨時無條件收回銀行貸款(「按要求還款條款」)。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貸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乃分類為即期負債。

然而，本公司董事預期銀行貸款及透支將根據具體償付期限按下表所載方式償還：

	於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或於需要時償還的銀行貸款：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148,740	134,596
須於一年後償還的銀行貸款^(附註)		
於一年後及兩年內	12,495	14,010
於兩年後及五年內	18,200	21,475
五年後	8,755	9,730
	39,450	45,215
	188,190	179,811

附註：到期應付款項乃基於銀行融資函所載具體償付期限(惟不計及須於要求時償還的情況)計算得出。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37,984	39,253
應計員工成本	6,426	6,377
其他應計費用	—	2,816
應付上市開支	—	11,388
其他應付款項	7,581	8,592
預收款項	—	199
其他應付稅項	—	35
	51,991	68,660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預期於一年內或於需要償還時結清或確認為收入。

貿易應付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9,765	8,426
一至三個月	21,735	22,222
三至六個月	5,619	7,301
六至十二個月	279	1,284
一年以上	586	20
	37,984	39,25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報告所用詞彙與日期為2017年11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業務回顧

我們為一家向客戶在海外市場的香港印刷經紀及主要位於美國、英國、澳洲及歐洲（不包括英國）的國際出版商提供印刷品的供應商。我們的產品主要包括書籍及其他紙製品。紙張及油墨乃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我們的兩個生產基地為深圳工廠及香港工廠。該等工廠均為本集團的自主印刷生產分部，兩者分擔管理層分配的印刷工作量。儘管市場競爭激烈，我們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因銷售訂單增加而實現收益略微增長。

未來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於未來發展中面臨若干風險，例如，面臨紙張成本上漲及出版業及資訊傳播新形式技術進步之挑戰，然而，我們仍對2018年下半年的前景保持謹慎樂觀並認為，印刷市場將以穩定及健康的方式持續發展，並擬繼續鞏固競爭優勢以提升市場份額及盈利能力。為達成此目標，我們計劃實行以下業務策略：改進設備及提高自動化程度，擴大客戶基礎，加強銷售及營銷覆蓋面，及繼續吸引並挽留業內高端人才。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於向客戶在海外市場的香港印刷經紀及主要位於美國、英國、澳洲及歐洲（不包括英國）的國際出版商提供印刷品。我們的收益維持穩定及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97.3百萬港元略微增加約0.5%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98.4百萬港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及耗材、員工成本、分包費用、折舊及水電。我們的銷售成本維持穩定及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40.0百萬港元略微減少約0.8%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38.9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因我們獲取更優惠的定價條款，故總分包費用總額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約為57.3百萬港元及59.5百萬港元。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29.0%及30.0%。我們的毛利及毛利率略微增加乃主要由於(i)收益增加及(ii)由於我們獲得更優惠的定價條款，我們錄得分包費用總額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虧損)

其他收入／(虧損)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匯兌收益／虧損、銷售紙品及廢料所產生之溢利及收取來自政府津貼收入。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其他虧損約0.5百萬港元，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其他收入3.0百萬港元。該增加乃由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機器及設備之收益及收取來自政府津貼收入增加及紙品及廢料銷售額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董事酬金及租金和稅費。行政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5.3百萬港元增加約8.5%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8.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因董事人數增加導致董事薪酬增加及上市後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財務成本3.3百萬港元，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3.6百萬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財務成本較2017年同期增加約8.2%，乃主要由於租購貸款增加所致。

所得稅

所得稅指我們根據本集團所經營或註冊的各稅務司法權區的相關法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已付或應付所得稅。我們於截至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香港及中國以外的其他司法權區並無任何應付稅項。我們於香港的業務須按照16.5%的法定利得稅稅率繳稅。我們於中國的業務須按照25.0%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稅。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所得稅為1.0百萬港元，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為2.3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7年4月結清金額約為1.0百萬港元之稅項撥備不足(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導致我們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較高所得稅所致。

期內溢利

由於前述各項，我們的期內溢利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5.2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毛利增加；及(ii)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來自政府津貼及紙品以及廢料銷售)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9.8百萬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約45.0百萬港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3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2(於2017年12月31日：1.2)。於2018年6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為0.70(於2017年12月31日：0.70)乃按本集團銀行貸款、透支及融資租賃負債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透支及融資租賃負債總額約為194.7百萬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約186.8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銀行貸款及透支約148.7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約39.5百萬港元則須於一年後償還。

本集團採納集中的融資及庫務政策，確保本集團資金得到有效運用。本集團亦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以及其與往來銀行之關係，確保其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資金額度，以此應付短線以至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資本架構

本集團股份於2017年12月13日(「上市日期」)在GEM成功上市。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概無發生變動。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如生產機械)之購置款。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透過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內部資源、融資租賃及銀行借款提供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資本開支：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1,936	259,265
無形資產	845	91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3,233	3,533
	276,014	263,713

或然負債


本集團為若干法律訴訟的原告一方，就有關本集團印刷服務的未支付費用(全部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提出索償。於該等法律訴訟中，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遭致本集團前客戶於一起法律訴訟中提起反訴。鑑於林先生與本公司兩名前董事於2012年及2013年訂立安排以結算到期未支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法律意見，反訴預計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承擔

於2018年6月30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一年內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為9.6百萬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約10.3百萬港元)，而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一年後但五年內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為14.1百萬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約14.7百萬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910名(於2017年12月31日：860名)僱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董事袍金、薪金、實物福利及／或酌情花紅形式(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者、時間投入及本集團的表現而定)收取報酬。本集團亦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履行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職責時所產生的必要合理開支給予報銷。本集團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酬福利水平、董事各自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以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

報告期後事項

就董事會所知，報告期後並無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達成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

業務目標	實施計劃	直至2018年6月30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改進我們的設備及提高自動化程度	升級其他軟件及不時購買機器配件，以提高生產效率。	購買一套五色印刷機及一套精裝書裝訂機。
擴大客戶基礎，加強銷售及營銷覆蓋面	<p>不時實施以下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個曆年進行業務開發時，派遣內部銷售團隊或銷售代表，對至少十家潛在國際出版商及／或印刷經紀進行實地訪問； • 於每個曆年內，派遣內部銷售團隊或銷售代表，對至少半數的前二十大客戶進行實地訪問，以獲取售後回饋及維持業務聯繫； • 維護及完善我們的網站以載入有關我們印刷能力的更多資料；及 • 在各大網絡搜索平台增加我們的曝光度。 	<p>於網站更新有關我們印刷能力的更多資料。</p> <p>對出版商、印刷經紀對及香港前十強客戶進行實地訪問並計劃訪問更多出版商及客戶。</p>
吸引及挽留業內高端人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招聘一名銷售及客戶服務團隊主管，負責開發出版商及經紀印刷客戶。應徵者須具備十年以上印刷行業業務開發經驗。 • 招聘兩名普通銷售員工，跟進銷售團隊主管確認的潛在客戶目標。應徵者須具備三年以上印刷行業業務開發經驗。 	招聘一名銷售及客戶服務團隊主管及兩名普通銷售員工。

所得款項用途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35港元及本公司提呈發售的200,000,000股股份計算，本公司自股份發售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估計開支後）約為34.7百萬港元。有關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建議用途擬將動用或已動用。

於2018年1月1日起直至2018年6月30日的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分析載列如下：

	於2018年1月1日起 直至2018年6月30日的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起 直至2018年6月30日的 所得款項淨額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改進我們的設備及提高自動化程度	8.3	8.3
擴大客戶基礎，加強銷售及營銷覆蓋面	0.3	0.3
償還銀行借款	12.2	12.2
吸引及挽留高端人才	0.3 ^(附註)	0.3
總計：	21.1	21.1

附註：我們計劃將合共1.5百萬港元用作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三個年度吸引及挽留高端人才。

業務目標、實施計劃及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就上市而對未來市況作出的估計及假設。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乃基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發展。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無）。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負責履行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內之企業管治責任，其中包括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之情況以及本報告內之披露事項。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應有所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且應清晰界定並以書面列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

林三明先生(「**林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林先生擁有逾35年印刷行業經驗。林先生於1992年12月透過L & L Limited成立本集團。自此，彼一直負責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及營運。董事認為，就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言，由林先生繼續擔任此兩個職務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董事進一步認為，經由具經驗及卓越才幹的人士所組成的董事會(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運作，已足夠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

基於上述因素，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屬適當。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就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本身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全面遵守操守守則所載的必守交易準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購股權計劃」分節。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或行使購股權。於2018年6月30日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權益披露

(a)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我們的董事已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下列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於該條例規定之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有關我們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權益之百分比
林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480,000,000 (L)	60%
姚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480,000,000 (L)	60%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該等480,000,000股股份由First Tech持有，而First Tech乃由林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即被視為於48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姚女士為林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女士被視為於林先生擁有權益之相同數目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王祖偉先生亦為新加坡上市公司Net Pacific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根據Net Pacific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王祖偉先生被視為於Quad Sky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此乃由於其擁有Head Quator Limited之100%持股權益，而Head Quator Limited擁有Quad Sky Limited之50%持股權益，其中Quad Sky Limited擁有Net Pacific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約10.22%。連同王祖偉先生直接擁有Net Pacific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0.60%，其擁有Net Pacific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約10.82%的視作權益。Net Pacific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Net Pacific Finance Group Limited。

Net Pacific Finance Group Limited已認購Fine Time之10,000,000股A類股份。Fine Time之A類股份持有人於Fine Time股東大會上並無投票權，惟Fine Time的所有股東均可根據彼等各自對Fine Time債務及權益之出資總額分享Fine Time的溢利及分擔Fine Time的風險。鑑於Net Pacific Finance Group Limited於Fine Time所收到的債務及權益注資總額22,000,000港元中貢獻10,000,000港元，故Net Pacific Finance Group Limited持有Fine Time經濟利益之45.4%。然而，Net Pacific Finance Group Limited並無持有Fine Time之任何投票權，因此，Net Pacific Finance Group Limited並非Fine Time之控股股東。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權益	
					百分比
林先生	First Tech	實益擁有人	50,000		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概無我們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於該條例規定之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有關我們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於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及／或淡倉

據我們的董事所知，於2018年6月30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將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之股本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或以上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權益之百分比
First Tech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480,000,000 (L)	60%
Fine Time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0 (L)	15%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2. First Tech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執行董事林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
3. 有關Fine Time股權架構的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 有關Fine Time的資料」分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據我們的董事所知，於2018年6月30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將擁有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的表決權之10%或以上之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利益

除本集團成員公司外，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合規顧問權益

據本公司合規顧問滙富融資有限公司(「滙富」)所通知，於2018年6月30日，除(1)滙富就上市參與擔任獨家保薦人；(2)滙富的聯屬公司滙富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就上市擔任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其中之一；及(3)本公司與滙富融資有限公司所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滙富或其董事、僱員或聯繫人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通知本公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15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林三明

香港，2018年8月8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三明先生、陳秀寶女士及姚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祖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延女士、黃禧超先生及梁家進先生。